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Lib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18 年 2 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主要指标	7
三、实际资本	7
四、最低资本	7
五、风险综合评级	8
六、风险管理状况	8
七、流动性风险	10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1

一、 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希尔顿商务中心 35 楼

(二) 法定代表人

徐德洪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

在重庆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在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及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

重庆、北京、浙江、广东、山东、四川、河北

(四) 股权结构及股东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华经营的外商独资财产保险企业，其母公司“利宝互助保险公司”是公司唯一股东，报告期内注册资本为壹拾伍亿陆仟壹佰叁拾叁万叁仟元人民币。

（五）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 “利宝互助保险公司” 是公司唯一股东。

（六）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徐德洪，男，1978年5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3号。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4号。徐德洪先生在保险行业拥有多年从业经验，自2012年加入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起，先后担任公司首席精算执行官、总精算师、首席市场运营执行官、首席产品管理及精算执行官。

董事：William M. Finn，男，1964年9月出生。毕业于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获哲学和数学专业文学学士学位。2015年4月14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36号。William M. Finn先生曾在纽约州政府保险部工作。1997年12月加入利宝互助保险集团，担任商业险定价经理职位。之后，从2003年到2014年，他先后在利宝集团的不同业务领域——代理市场、集团精算以及大企业商险与特殊业务单元担任副总裁及

总精算师的职务。从 2014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底，他担任利宝国际（现国际消费者市场）高级副总裁及总精算师的职务。由于个人原因，William Finn 于 2018 年 5 月 1 日离职，并委托 Karen Lee 女士在下一任董事就职之前代为履行其相关职责。

董事：Karen Lee，女，1969 年出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法学专业证书。2018 年 1 月 19 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82 号。Karen Lee 女士于 2004 年 7 月加入利宝国际保险有限公司，担任理赔高级副总裁、合规执行官兼公司秘书，并于 2010 年 8 月升任亚洲区总法律顾问、理赔高级副总裁兼合规执行官。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期间，她担任苏黎世保险公司（香港）的总法律顾问兼合规负责人。2012 年 6 月至今，她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东区亚洲总法律顾问。

监事（拟任）：Matthew Nickerson，男，1963 年出生。毕业于南新罕布什尔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于 2001 年 9 月起担任利宝互助集团旗下 Liberty Northwest 保险公司的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并于 2005 年 1 月升任该公司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期间，他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高级副总裁。随后，担任利宝

互助集团旗下 Safeco 保险公司的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并于 2012 年 7 月升任为该公司总裁。从 2017 年 1 月至今，他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东区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负责管理亚洲及东欧的机构运营。

合规负责人：胡朝蓉，女，1973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历。自 2012 年 9 月 18 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2〕1141 号。自 2015 年 9 月 25 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43 号。并向保监会报备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报备文号为利宝〔2017〕274 号。胡朝蓉女士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推动公司快速、健康、持续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

财务负责人：方佳凤，女，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金融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0 年至 2013 年 07 月任职于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担任计划财务部主管职位。2013 年 12 月 02 日加入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4 月 9 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315 号。方佳凤女士，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

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推动公司快速、健康、持续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

审计责任人：刘晓星，女，1983年8月出生。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自2017年12月1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436号。刘晓星女士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推动公司快速、健康、持续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

总公司副总经理：刘培训，男，1969年1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2005年至2015年任职于阳光财险山东省分公司，曾担任副总经理职位，分管团客部、个客部、经代与综拓部、车险部、办公室相关工作；2015年6月26日加入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自2015年9月25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45号。刘培训先生，认真履行职责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推动公司快速、健康、持续发展作出了应有贡献。

（八）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秀波

办公室电话：010-59100788-7714

移动电话：136-0109-9692

电子邮箱: pauline.yu@libertymutual.com.cn

二、 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	上季度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04%	13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662	5,18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04%	130%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662	5,183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A类	A类
保险业务收入 (万元)	49,264	44,015
净利润 (万元)	-3,714	-1,939
净资产 (万元)	22,507	26,203

三、 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认可资产	121,481	113,361
认可负债	102,814	91,120
实际资本	18,667	22,24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8,667	22,241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 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最低资本	18,005	17,058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6,736	15,856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6,386	15,5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271	269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065	1,031
风险分散效应	986	957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269	1,202
附加资本	-	-

五、 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17 年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A 类；2018 年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A 类。

六、 风险管理状况

(一) 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得分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财务会计部《关于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8]918 号), 我司 2017 年 SARMRA 得分为 64.84 分。其中,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16 分,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4.57 分, 保险风险管理 7.12 分, 市场风险管理 6.01 分, 信用风险管理 5.51 分, 操作风险管理 6.37 分, 战略风险管理 7.32 分, 声誉风险管理 6.65 分, 流动性风险管理 6.13 分。

(二) 公司制定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2018 年 2 季度, 在风险管理能力提升方面, 公司继续推进 SARMRA 整改工作的进行, 从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两个方面持续提升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在这个过程中, 公司下发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 45 个, 其中包括 7 个新建的管理制度。2018 年 6 月公司已经启动年度 SARMRA 自评估工

作，也将会通过该项工作的开展，对于公司目前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情况进行评估，并验证本年度整改工作的有效性和完整性。截止报告日，自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

2018年2季度，公司完成了风险偏好体系和管理流程的更新，搭建了全新的风险限额体系和细化了关键风险指标管理要求。2018年2季度公司更新并下发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风险限额管理办法》、《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新建并下发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风险限额管理细则》、《利宝保险有限公司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细则》和《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细则》，并在更新的风险偏好体系相关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公司已于2018年5月23日向中国银保监会递交增资申请，增资金额为4000万人民币。该增资申请已于2018年7月18日获的银保监会批复。

另外，公司股东和董事会已于2018年7月3日通过新一轮增资的决议，且公司目前已经启动增资流程。公司将通过及时补充资本金，满足公司运营及偿付能力的需求。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净现金流(万元)	11,719	-7,851
综合流动比率		
--3个月内	116%	143%
--1年内	174%	155%
--1年以上	268%	212%
流动性覆盖率		
--压力情景一	253%	117%
--压力情景二	439%	364%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它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及赔付。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由于利宝保险规模较小,在预测期内仍然会持续亏损。但是随着公司继续对效益较低的险种进行精简,亏损会逐步缩小,同时净负现金流会降低。

1) 净现金流

本季度实际的净现金流和上季度相比,变成了净流入,主要是受本季度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影响。本季度较多金

额定期投资到期以及收到总部注资款。

2) 综合流动比率

综合流动性比率在测试期间内，均超过 100%，显示公司在报告日持有的资产和负债，在未来的期间内，预期的现金流入均超过现金流出，指标良好。

3) 流动性覆盖率

流动性覆盖率指标显示，在压力情景下，公司的优质流动资产均能有效的满足未来一个季度的净现金流需求。

综上所述，2018 年 2 季度公司流动性良好，风险较低。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 报告期公司是否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是 否 ）

(二) 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不适用）